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我市群众举报问题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

第十三批 2021年4月2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S X20 210 419 007 7、 X25 X20 210 419 001 9、 X25 X20 210 419 001 8	1. 万科小镇附近修建变电站，市民担心辐射问题，地方政府明确是否会继续建设。 2. 反映国电部门擅自更改土地使用属性，违法推进110KVA变电站施工，周边有万科小镇、优山美郡等住宅小区，居民担心电磁辐射，电磁污染。 3. 优山美郡小区旁的110千伏变电站问题，原围墙已拆除，被破坏的植被已得到恢复。居民担心督察组离开山西后，变电站会重新建设。	尖草坪区	大气	2021年4月9日11:00，太原市尖草坪区区委常委、副区长康国奇，区委常委、副区长侯岳，副区长杨泰，区自然资源局局长殷向卿，区规划督察组组长李四喜，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局长邢军，滨河供电公司副经理潘玉柱，柴村街办主任王国权，万科社区书记任高义进行现场核查。 1.关于辐射、电磁污染问题的调查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4.7评价范围,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110KV交流电站界外30m范围内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3.8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定义,本项目环评阶段评价范围30m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经太原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测绘,该项目边界距东面最近芮城国际住宅小区为371.83米,距南面最近优山美郡在建楼房为163.96米,距西北面万科小镇二期小区15号楼为105.43米,西面暂无建筑,远大于30米的监测范围。根据《太原市和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结论显示:本项目为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36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6年修版)》中的鼓励类项目——电网改造与建设,通过类比太原大村110千伏变电站可知,和平110千伏变电站投运后站址周围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7.8×10-2KV/m,满足4KV/m控制限值;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0.253μT,满足100μT控制限值;新建电缆线路:通过类比长风街东环口北侧的电缆隧道,从垂直边导线距离0m为起点到5m处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10.4×10-3K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0.59μT。综上所述,变电站及线路运行期间电磁环境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小于4KV/m,工频磁感应强度小于100μT控制限值。 举报问题不属实。 2.关于“居民担心督察组离开山西后，变电站会重新建设”问题的调查情况。 待变电站项目手续完善后,尖草坪区政府将督促施工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建设。 3.关于“反映国电部门擅自更改土地使用属性，违法推进110KVA变电站施工”问题的调查情况。 在2012年的控规和2015年修编的控规中都明确了变电站位置,结合目前土地手续已办理部分显示,该变电站四至坐标与控制规划相符。 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4月10日对临时围挡进行了彻底拆除。并于14日凌晨尖草坪区区委书记再次组织召开“变电站”工作专题会议,要求尽快制定入户手册,入户做好居民的沟通协调工作,稳定居民的情绪。目前,柴村街道牵头,组织生态环境、公安、供电、社区等相关工作人员正在做入户沟通工作,共联系居民48户,入户面见共计13户。4月20日全天,在万科小镇二期门口进行科普宣传,共接待万科小镇二期业主30余户。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阶段性办结,无问责情况。	阶段 性办 结	无	2021年4月21日凌晨1点,迎泽派出所副所长张更荣,社区民警李凌霄等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发现玛奇酒吧音响声音较大,人声嘈杂,存在噪音扰民的情况。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7	D2S X20 210 419 002 1	南内环与寇庄西路马奇酒吧每天晚上至早晨KTV噪声扰民。	迎泽区	噪音	2021年4月21日凌晨1点,迎泽派出所副所长张更荣,社区民警李凌霄等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发现玛奇酒吧音响声音较大,人声嘈杂,存在噪音扰民的情况。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对玛奇酒吧负责人罚款二百元的行政处罚。同时告知酒吧经营方遵守法律法规,在现有基础上继续安装隔音屏蔽设备,保证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否则将对其进一步处罚。 依据《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对玛奇酒吧吧在规定禁止时间之内营业的法规行为进行立案,对其违法行为责令改正;除依法经营和加强噪声防治措施之外,要求经营者在场所外安排工作人员对离场顾客大声喧哗行为予以制止,避免扰民行为的发生。并依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的规定第(二)项,给予玛奇酒吧警告的行政处罚。对玛奇酒吧将进行严格的监管,如有在规定禁止时间之内营业行为,将从严处理,责令其停业整顿。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	D2S X20 210 419 007 3	武宿飞机生活区空港泰达花园门前,施工队将60米长人行道占用存放物料,污染环境。	小店区	大气	2021年4月20日,小店区黄陵队队长赵飞、黄陵街办主任胡海东、副主任李志生、黄陵街道综合执法队、黄陵街办环保科会同民航社区党支部书记李建政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核查。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60米长的人行道属于东航山西分公司内部用地,现场存在物料堆放情况。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东航山西分公司已拆除该场地内搭建的设施,清理所有污染环境的物料,并对此处围栏进行美化靓化。 截至4月21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0日,阳平路街道办事处环保负责人王焱、小店区城乡管理局老旧小区工作人员刘欣、小店区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王志军、太原天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武忠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现场施工物料未苫盖,存在扬尘污染情况。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8	D2S X20 210 419 002 0	南内环市委党校小区,改造时物料未苫盖,扬尘污染严重。	小店区	大气	2021年4月20日,阳平路街道办事处环保负责人王焱、小店区城乡管理局老旧小区工作人员刘欣、小店区建筑安装工程总公司王志军、太原天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武忠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落实不到位,现场施工物料未苫盖,存在扬尘污染情况。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责令施工队伍停工整改,对现场施工物料进行苫盖,并洒水降尘,并处罚款1万元整。 截至4月18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3	D2S X20 210 419 003 7、 D2S X20 210 419 003 8、 D2S X20 210 419 006 7	1.恒大名都小区家里边噪声太大,太钢企业噪声影响居民休息,请查处。 2.恒大名都小区家里边噪声太大,太钢企业噪声影响居民休息,希望更换居民玻璃。 3.恒大名都小区居民反映,太钢集团噪声属三类区噪声,市民表示厂区噪声检测虽达标但居民区噪声应属二类区,不应以厂区监测为标准,希望重新监测。	尖草坪区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1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监察大队副大队长梁建忠及科员王冬云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关于“恒大名都小区家里边噪声太大,太钢企业噪声影响居民休息,请查处。”问题的调查情况。 依照《太原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并环发[2019]139号)文件,太钢片区属于三类区,厂区噪声执行《工业企业界外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昼间噪声值65dB、夜间噪声值55dB标准。 自2015年恒大名都小区二期居民入住以后,由于新建的居民楼距太钢厂区较近,居民频繁举报太钢噪声污染问题,在政府和太钢共同努力下,为改善附近居民生活环境,太钢先后共8批次54项整改措施,包括实施生产车间搬迁、厂房封闭、增设隔声降噪设施、运输道路改线、隔声、增设绿植、扩大绿化面积等一系列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噪音排放。太钢定期委托有资质机构对厂区噪声进行监测。 2021年4月10-11日,太原市生态环境局尖草坪分局委托山西华普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太钢厂界噪声进行了昼夜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值52.5dB,夜间噪声值49.5dB,监测结果为,太钢生产过程满足《工业企业界外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昼间噪声值65dB、夜间噪声值55dB标准要求,满足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同时进行昼、夜噪声入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昼间噪声值为45.4dB,夜间噪声值为40.7dB,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限值,昼间噪声值55dB(A),夜间噪声值45dB(A)。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关于“希望更换居民玻璃”等问题的调查情况。 已协调恒大名都小区物业,主动为广大居民安装隔音窗,进一步减少环境噪声对生活的影响。经恒大名都前期调查,有加装隔音窗意愿的21户。目前,隔音窗已全部到货,已加装完毕4户,其余正在加速推进。其中7户主要业主对生态环境部门近年来在太钢噪声治理工作方面取得的成绩表示满意。 综上所述,该批次3件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针对群众反映的噪声扰民问题,一是太钢针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已完善降噪方案,并开始实施治理,进一步降低生产噪声对群众的影响;二是第一时间协调恒大名都小区物业,主动为广大居民安装隔音窗,进一步减少环境噪声对生活的影响。经恒大名都前期调查,有加装隔音窗意愿的21户。目前,隔音窗已全部到货,已加装完毕4户,其余正在加速推进。其中7户主要业主对生态环境部门近年来在太钢噪声治理工作方面取得的成绩表示满意。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阶段性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阶段 性办 结	无	2021年4月21日,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局长李俊伟、金胜镇镇长温小强、国网太原晋源区供电公司经理冯少辉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1.“万科翡翠小区西门准备建设小公园”问题。 经核实,西寨公园已经建设完成,市民反映的项目地块紧邻西寨公园东侧。该举报问题不属实。 2.“现在建设变电站”问题。 该变电站实位于晋源区金胜镇西寨南街与健康东路十字路口西北的“山西太原西寨220KV输变电工程工地”,该项目为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36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6年修版)》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鼓励类项目:为缓解太原市南部片区的供电压力,提高供电可靠性,由国网太原供电公司于该地建设,目前该项目处于上方开挖阶段。该项目地块在太原市中心城区JY-02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中,规划用地性质即为供电用地。该项目已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141010201910107号)。该举报问题属实。 3.“市民担心有辐射”问题。 经调查,该项目已于2020年3月取得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存在辐射和安全问题》山西太原西寨220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晋环审办法〔2020〕09号)。 电磁辐射方面: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4.7评价范围,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220KV交流电站100m范围内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工程》(HJ24-2014) 3.8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定义,本项目环评阶段评价范围40m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工频辐射方面:根据已批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新建220千伏变电站工程,参考太原市220千伏变电站可知,西寨220千伏变电站投运后站址周围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2.7×10-2KV/m,满足4KV/m控制限值,工频磁感应强度最大值为0.416μT,满足100μT控制限值。 电缆辐射方面:参考永康街220千伏电缆隧道(马庄到榆次段入铜川220千伏线路),沿垂直于电缆方向两侧外沿5m处的工频电场强度最大值为6.75×10-3K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0.178μ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小于4KV/m,工频磁感应强度小于100μT控制限值。 为了进一步论证该项目建设对附近建筑物的实际距离,生态环境局晋源分局委托山西天量房产测绘有限公司以项目设备间为中点,分别对最近3处建筑物(万科公园大通商业楼、万科公园大通营销中心、保利西江月商业楼)进行了距离测量。该项目建设间距离万科公园大通商业楼98米,距离万科公园大通营销中心111米,距离保利西江月商业楼168米,均大于40米环评监测范围。由于供电部门对变电站宣传和科普不到位,群众对变电站的运作原理不了解,对电磁辐射的恐惧加重了“邻避效应”,导致该问题重复举报。 综上所述,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责成晋源区供电公司督促项目责任方和建设施工方严格按照施工设计方案进行作业;责成晋源区金胜镇对周边小区居民进行积极宣传引导。 截至4月21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4	D2S X20 210 419 007 4	西谷乡长头村村委会2013年将生活、建筑、医疗垃圾倾倒在举报人窗户下面,导致家人沼气中毒。要经济赔偿。	清徐县	土壤	2021年4月20日下午,清徐县西谷乡环卫所所长刘晋元、长头村下乡人员赵保国,住建局环卫股长白鹏,清徐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监督股股长靳林虎、科员杨志斌、卫生监督所监督二科科长刘乐平、科员张文杰,清徐县公安局食药环大队四级警官任鹏飞,行政执法队刘志伟、牛鑫、武旭东、李超等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举报人反映问题的垃圾倾倒点为长头村原委确定的垃圾定点暂存地,反映的问题属长期信访遗留问题。2013年倾倒的生活、建筑混合垃圾已干于当年全部清理,清理后再未进行倾倒。 举报人反映的家人沼气中毒问题,2014年9月4日,由西谷乡政府出资,经山大院专家诊断不存在沼气中毒。 举报人的房屋属违章建筑已于2020年被拆除,举报人已搬离异地居住,该场地存在少量生活垃圾。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组织清运现场生活垃圾,加强巡查、检查,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截至4月21日,该问题已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0日16:30,巨轮街办事处冯洁、陈晓蓉,大北门西社区党支部书记廉雅琴、副主任周瑛瑛,区城管局副局长韵晟带队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平民路平民小区1号楼下地下污水乱流,市民不知哪里排出,小区内环境脏、乱、差,请查处。	10	D2S X20 210 419 001 7	平民路平民小区1号楼下地下污水乱流,市民不知哪里排出,小区内环境脏、乱、差,请查处。	杏花岭区	水	1.太原市市政公司已对堵塞处的污水管网进行开挖并重新铺设污水管网,彻底解决平民小区1号院内污水问题。 2.北京天美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对小区内堆放的废旧家具、杂物进行清理,同时加强小区楼院日常清扫保洁力度,增加保洁频次,保持环境卫生整洁。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5	D2S X20 210 419 007 8	太铁花园南区脏乱差,污染环境。	杏花岭区	其他污染	4月20日16:00,大东关街道办副主任路永清、白龙庙社区主任智文琴、区房地产服务中心副主任李二栋分别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太铁花园南区目前正在“三供一业”改造,施工现场有部分建筑材料和少量建筑垃圾,居民电动车、汽车驶过施工现场时有扬尘现象。 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	属实	1.责令施工单位立即对建筑垃圾进行清理,建筑材料用密目网严严密密苫盖,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 2.责成杏花岭区大东关街办加强对施工队伍的监管,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施工管理要求,杜绝再次出现类似问题。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0日14点,王答乡党委副书记张一新、副乡长樊卫国,县环办中心乡村环卫股股长常亮,清徐县自然资源局局长赵瑞华,太原市生态环境局清徐分局局长李峰,清徐县环卫中心所长安燕飞,清徐县城管综合执法队刘志伟、牛鑫、武旭东、李超等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郝村东北角发现少量生活垃圾,未发现建筑、工业垃圾堆放,不存在毁坏耕地现象。 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1	D2S X20 210 419 006 4	王答乡郝村东北角(村长)倾倒建筑垃圾和原暖气片厂的工业垃圾,毁坏居民耕地。	清徐县	土壤	加强巡查、检查,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截至4月21日,该问题已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6	D2S X20 210 419 001 8	嘉乐泉乡狮子村,没有任何手续建设石料厂,并且还在生产。(已贴封条还在生产)	古交市	其他污染	2021年4月20日,古交市嘉乐泉乡党委副书记、乡长康杰贤,武装部长朱健康,乡长助理、环保站长闫忠义,古交市交通局副局长张和平,古交市环境监察大队镇底中队中队长武俊文及相关工作人员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群众反映石料厂系西北二环08标段中足山隧道口石子磨粉站,为便于处理工程废渣,实现废渣综合利用,减少废渣堆放,私自建设此石料厂。现场核查,处于停产状态,但有生产迹象,建有4条粉末生产线,未能提供相关手续,场地未硬化,未建设原料库、产品库,原料、产品露天堆存,生产厂房半封闭。4月21日,古交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下发《关于“散乱污”取缔工作的督办函》(古环委函字〔2021〕8号),该石料厂属“散乱污”企业。 该群众举报问题属实。	属实	古交市政府共出动挖机2台,吊车2台,铲车10余台次,汽车近30台次,人员80余人次对该石料厂实施取缔工作。截至4月23日下午,已断水、断电,厂房设备全部拆除,原料、产品全部清理。 截至4月23日,该问题已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2021年4月20日17时,交警支队万柏林二大队副大队长杨树宏、中队长黄强对群众反映问题进行现场核查。 经核查,群众反映的“新西小学”,应为兴西小学,该小学分为两个校区,南校区位于在南寨村锦绣蓝湾小区旁,北校区位于上庄街村委会旁(群众反映问题的校区)。 2019年3月4日,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联合印发《关于对部分载货车辆通行实施管控措施的通告》,上庄街(绕城西环高速以西路段)不限行范围内,中重型载货车按规定可正常通行。 该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	14	D2S X20 210 419 003 5	上庄街与西山运煤货车运行噪声扰民、粉尘污染;市民将新小学列为货车禁行路段。	万柏林区	大气 噪音	组织辖区交警大队针对性部署警力,加强该路段巡逻管控,严查中重型载货车抛洒遗漏、乱鸣笛等违法行为。 组织辖区大队已就“上庄街(绕城西环高速以西路段)中重型载货车限行”,向支队提交了专题报告,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相关规定,依法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应当严格履行征求意见、专家论证等相应程序。目前,支队正在实行实地调研论证。 4月20日至22日,辖区大队针对该路段货车噪音扰民问题,出动警力18人次,警车6台次,检查各类载货车32台次,查处中重型载货车各类违法8起。 截至4月22日,该问题已办结,暂无问责情况。	已办结	无		